

萬能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防火委員會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7 日 星期三 下午 1 時 45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出席列：詳見「簽到表」

主席：傅總務長兼環安衛中心主任崇德

會議程序

壹、主席致詞：有關校外賃居生之居住消防安全，如有安全疑慮或礙於監督，則請相關單位提供該處所資料，可由環安衛中心轉請主管機關協助要求約束，以保障校外賃居生之居住安全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請各單位於休假期間務必檢查所屬空間設備之電氣安全，如長期不使用，亦請拔除插頭或關閉電源，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記錄：爐俊良

項次	報告事項	業務單位	說明
一	校之防火管理	環安衛中心	一、自本學年起本校消防主管單位改由內壢消防分隊管轄，有關校內消防演練與教育訓練亦一併改由該分隊協助辦理。 二、生輔組已於 10/24(二)辦理 106 學年度住宿生消防高樓逃生演練；另環安衛中心已於 11/9 日(四)將前述演練紀錄送交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內壢分隊備查；107 年上半年之消防演練將與實驗室緊急應變演練合併辦理，主辦單位依先前會議決議，由餐飲系主辦，環安中心協辦。 三、請各單位配合實施所屬空間之消防設施及電氣設備之安全巡查(如滅火器效期、壓力標示及各項緊急消防燈具等)，並將檢查結果填報於每週二繳交之公共安全巡場檢查表；環安衛中心將依各單位填報現況，於每週三優先指派消防合約廠商維護該單位之消防設施。

肆、各系所防火管理工作執行情形：(如附件一)

伍、討論提案：無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主席裁示：無。

捌、散會

